

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30 万件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

(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1 月 16 日, 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根据《温岭市顺通液压机械厂年产 230 万件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验收组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位于温岭市松门镇新华村林石公路北侧, 租用温岭市玉器泵业配套有限公司的部分空置厂房, 建筑面积约 1599.31m², 总投资 550 万元, 购置数控车床、攻丝机、台式钻床等设备, 形成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项目实际用工人数为 40 人, 采用单班 8h 制, 年生产天数 330 天, 厂区内不设食宿。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8 月, 企业委托浙江瑞阳环保有限公司完成编制《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30 万件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温岭分局的审批, 审批文号为台环建(温)[2021]147 号。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 55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为 6 万元, 占总投资 1.09%。

(四) 验收范围

本次先行验收内容: 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 本项目建设地点、性质、生产工艺等均与环评一致, 生产设备较环评有所变化。企业分阶段实施本项目, 未建设的设备将在后续项目中实施, 本次先行验收项目形成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再经温岭市松门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排放。

（二）噪声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为各类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三）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包装桶、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含金属屑）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企业在 1#厂房 2 层和 2#厂房一层东侧各设置一处一般固废堆场，用于存放废边角料，底部设有托盘，已做好防雨、防风、防渗措施，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及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生活垃圾妥善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危废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包装桶、废润滑油、废切削液（含金属屑）、废防锈油。目前企业已配套设置 1 间危废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环氧树脂刷砌，危废分类堆放，并在危废存放区域下方设置托盘，同时危废仓库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放置危废台账，危废收集后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符合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结果

1、污染物监测结果

（1）废水

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口两周期 pH 值范围为 7.50-7.57；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86mg/L；氨氮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7.63mg/L；总磷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0.46mg/L；悬浮物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140mg/L；石油类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4.24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最大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18.0mg/L。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口两周期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和五日生化需氧量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总磷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表 1 中间接排放限值要求。

（2）雨水

监测期间，雨水排放口 pH 值范围为 7.31-7.33；化学需氧量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6mg/L，

悬浮物日均值排放浓度为<4mg/L，氨氮日均值排放浓度为 0.038mg/L，石油类日均值排放浓度为<0.06mg/L。

（3）噪声排放情况

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范围在 56.4~63.6dB(A)，厂界四周昼间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废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边角料、废液压油桶、废切削液桶、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含金属屑）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液压油桶、废切削液桶、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含金属屑）为危废废物，企业已配套规范建设危废堆场，收集后委托温岭绿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安全处置，废边角料为一般固废，定点收集后委托个体户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浙环发[2009]76 号）中的有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符合 GB 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标准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及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

（5）排放总量情况

本项目年废水排放量为 447t，现排外环境总量 COD_{Cr}0.013t/a、氨氮为 6.70×10^{-4} t/a。其中氨氮和 COD_{Cr}符合环评批复中 COD_{Cr} 外排环境总量和氨氮排外环境总量控制目标（环评批复中 COD_{Cr} 排外环境量为 0.017t/a、氨氮排外环境量为 0.001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许家村敏感点声环境昼间噪声测得值范围为50.1-56.2dB（A），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要求。

六、验收结论

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60 万件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手续完备，较好的执行了“三同时”的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污染物的监测结果达标，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先行通过验收。

七、后续要求：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对建设单位的建议和要求：

1、企业需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原料、工艺、设备等符合环评及审批要求。

2、进一步加强噪声防治工作，做好各类隔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堆场，严格执行台账制度，完善固废堆场和各类标识标排，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妥善处置各类固废。

3、企业需进一步加强环保管理工作，加强自身环保监测能力，按规范加强日常监测；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完善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年产230万件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

俞卫华
陈加华
陈海鹏

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6日

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230 万件汽车零部件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序号	签名	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职称/职务	备注
1	陈才平	温岭市联拓机械有限公司	332627197112196093	13705866617		验收组长
2	俞卫华	台州市环境学会	330226198207124951	13665793033		
3	陈卫华	台州市环境学会	33108119850308016	13566667305		
4	陈友	台州学院	332602197712166491	13566876550		
5	陈菊芳	台州市永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331081199806187625	15958656906		
6	陈海鹏	浙江瑞阳环保有限公司	330324199111046832	18768102841		
7						
8						
9						
10						
11						
12						